

關注屋宇署外判商搭建棚架兩天積水及安全問題

屋宇署回覆如下：

根據你所提供的相片，有關大廈的地址應為（a）窩打老道 69C 號及 69D 號；及（b）勝利道 2A 號。

窩打老道 69C 號及 69D 號為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的目標樓宇，屋宇署於 2019 年 8 月向業主發出強制驗樓及強制驗窗通知，着令其為大廈的公用部分進行訂明檢驗及（如有需要）訂明修葺。由於上述通知一直未獲遵辦，上址大廈被挑選為「樓宇更新大行動 2.0」（2.0 行動）第二類別樓宇，由屋宇署委聘顧問公司進行訂明檢驗及安排承建商代業主就公用部分進行所需修葺工程。

屋宇署早前就提述事宜曾收到立法會議員楊永杰、劉婉燕議員及賴彥宗議員的來信。屋宇署遂派委聘的顧問公司及承建商到場視察，並已即時清理棚架積水。另外，屋宇署亦要求承建商適時（如當天文台發出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前）加強清理棚架積水，以及要求顧問公司加強巡查維修棚架及防護措施以確保公眾安全。

就勝利道 2A 號，有關棚架並不是由屋宇署承建商所搭建。儘管如此，本署已向有關業主發信，提醒有關棚架積水及安全的事宜。

（秘書處於 9 月 22 日收到）[即秘書處收到回覆電郵之日期]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9 月